

中国机械制造工艺协会文件

中国工艺协会〔2021〕第30号

关于征集《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重点领域产品和技术 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制造强国建设领导小组2021年度工作安排，结合中国工程院2021年度咨询项目研究任务和国家产业基础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2021年度工作内容，开展《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以下简称《目录（2021版）》）编制工作。《目录（2021版）》的编制工作受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现面向各会员单位征集各重点领域的产品和技术相关内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目录（2021版）》主要围绕五基产品，即基础零部件和元器件、基础材料、工业基础软件、基础工艺及其装备、产业技术基础（见附件1），梳理我国产业基础重点领域发展重点产品和技术；为政府组织攻关提供参考，为社会资本聚焦重点投向基础领域提供指引；促使产业基础薄弱问题力争3年至5年得到初步缓解，10年以内得以基本解决。

二、重点领域

《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重点领域参照《国家“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并基于工程院长期开展研究的重点领域，在《工业“四基”发展目录（2016年版）》基础上，增加了智能网联汽车、工程机械、仪器仪表、食品、纺织、家电、钢铁、有色、建材、石化、环保及工业资源循环利用装备领域，扩展为25个重点领域。

表1 《目录（2021版）》重点领域

序号	重点领域
1	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
2	信息通信设备
3	基础软件及工业软件
4	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及机器人
5	飞机/航空发动机
6	航天装备
7	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
8	先进轨道交通装备
9	智能网联汽车
10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
11	电力装备
12	新材料
13	生物医药
14	高性能医疗器械

15	仪器仪表
16	工程机械
17	农业装备
18	钢铁
19	有色
20	石化
21	建材
22	食品
23	纺织
24	家用电器
25	环保、低碳及资源综合利用装备

三、征集要求

（一）各重点领域选择的产品和技术包括：

- 1、目前大量进口，甚至于“卡脖子”的产品和技术；
- 2、已开发但性能质量与国外差距较大的产品和技术；
- 3、已开发但产业化和工程化应用有较大困难的产品和技术；
- 4、原创性的，对产业发展具有引领推动作用的产品和技术；
- 5、跨界融合的，通过产业跨界融合一体化集成创新实现对产业发展具有推动作用的产品和技术。

（二）《目录（2021版）》编制有关要求与注意事项

请各单位根据技术内容所在的重点领域选择填写附件 2 中的表 1 至表 5，于 9 月 8 日前将纸质版表格一份邮寄至协会秘书处。

三、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战 丽 郭志丽

电话：010-88301523

邮箱：cammt_jsb@163.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号1207室

附件：1、“五基”名词说明

2、发展重点

